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03月0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章程修订的原因

2018年03月05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1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对其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4,36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373,330,707 股变更为 373,316,347 股，公司注册资本也将因此而相应减少，故需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的修订。

二、具体修订情况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73,330,707 元。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73,316,347 元。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373,330,707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373,316,347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均为普通股。

三、其他说明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未发生变化；上述变更事项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备案的结果为准。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本次修订《公司章程》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03 月 05 日